2021年度日常公用及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为服务检察工作大局，适应新时代检察工作需要，保障单位正常运转，结合我院实际，设立预算项目“日常公用及办案经费”。该项目主要用于我院办公费、水电费、劳务费、食堂费用等费用支出。全年预算数117.6万元，执行数114.63万元，完成预算97%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**

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贯彻县政府“勒紧裤腰带过紧日子”的财政主张，精打细算、节能降耗，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，坚持把钱花在刀刃上，花在关键项目上，做好日常公用保障，为检察事业顺利开展提供履职支持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**

通过对日常公用及办案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，全面、客观反映该项目执行情况，总结经验，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方法**

遵循科学规范、绩效相关原则，采用实际执行数与年度指标值对比的方法进行绩效评价。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**

前期研读项目及绩效管理相关文件、政策，根据项目将绩效指标进行细化，再根据具体的绩效指标进行信息收集，对收集的资料进行综合分析，填写绩效自评表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通过绩效评价，我院日常公用及办案经费项目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任务，总体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**

随着我院案件的增加，各项经费支出不断增加，为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，根据我院工作实际，按照规定流程设立预算项目“日常公用及办案经费”。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**

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、合理，符合相关规定，在实施的过程中，严格按照年初预算，按规范程序组织实施，按规定合理使用项目资金，实现项目与过程管理有机结合。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**

该项目以人均2.8万元的标准编入部门预算，由地方财政提供保障，2021年1月份资金拨付到位，支持各类案件数962件。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**

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有效改善了办公办案环境，提高了办案效率，为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，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安全感，为全面建设美好凤台提供更加可靠的法律保障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存在会计科目使用不规范的情况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我院案件多，办案经费支出大，建议进一步加大经费支持力度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 无。